

攝大乘論 — 兩種果

彼果斷分

諸凡夫覆真，一向顯虛妄

諸菩薩捨妄，一向顯真實

應知 顯真義，不顯非真義

顯非真義，不顯真義

轉依即解脫，隨欲自在行。

於 生死 若起平等智 → 爾時由此證，生死即涅槃

涅槃

由是於生死 非捨

非不捨

亦即於涅槃 非得

非不得

彼果智分

三身

自性身

受用身

變化身

四智